

证券代码：000860

证券简称：顺鑫农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47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顺鑫农业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7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，会议于2023年11月28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李颖林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》的议案。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宁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9日